

垣曲县 2023 年公立医院公开招聘医疗 专业技术人员公告

为进一步充实我县公立医院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力量，优化卫生系统人才队伍结构，经县公开招聘领导小组研究，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医疗专业技术人员 6 人。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单位和岗位

本次计划公开招聘医疗专业技术人员 6 人，招聘单位、岗位、人数及要求详见《垣曲县 2023 年公立医院公开招聘医疗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说明表》（附后）。

二、招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具有下列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3.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4. 具备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5. 符合岗位要求的年龄条件（按周岁计算，以发布公告时间为准）：年龄 35 周岁及以下（1987 年 6 月 9 日以后出生）；
6. 具有符合岗位要求的文化程度和工作能力；

7. 在符合专业等其他条件的前提下，技工院校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可报名应聘学历要求为大学本科的岗位；

8. 具备报考岗位所需的其他资格条件。

2023年应届毕业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须在聘用前取得，届时未取得，取消聘用资格。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1. 受过刑事处罚或被开除公职的；

2. 正在接受立案审查或有犯罪嫌疑尚未查清的；

3. 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4.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5. 参加过邪教组织或非法宗教的；

6. 在各级公务员招聘和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考试纪律行为尚在处罚期内的；

7. 被录用为公务员（参公人员）或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有服务年限规定且服务期未满的；

8. 试用期内的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试用期内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9. 公务员（参公人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被辞退未满5年的；

10. 现役军人；

11. 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在读的博士、硕士研究生不得以原取得的学历、学位证书报名）；

12. 定向、委培应届毕业生；

13. 在原单位出现重大医疗事故或被吊销医师、护士执照的人员；

14. 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报考者在本次招考报名后至录用之前，期间已被各级机关录用为试用期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或被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不予聘用。

以上要求的基层工作经历、辞退、现役、试用期、服务期等除岗位有明确要求外，均以公告发布之日为截止日期。

报考者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情形的岗位。

三、招聘程序和办法

招聘工作的主要程序是：发布公开招聘公告、组织报名及资格初审、考试与资格复审、体检、考察、公示、聘用。

（一）发布招聘公告

2023年6月9日，在山西省人社厅公开招聘专栏、垣曲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招聘公告。

（二）报名及资格审查

1. 报名

本次招聘考试报名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进行，报名网址为：垣曲县人民政府网(www.yuanqu.gov.cn)。报名按以下程序进行：

报名人员可在2023年6月15日9:00至6月19日17:00期间登陆垣曲县人民政府网，提交报名申请，填写《垣曲县2023年公立医院公开招聘医疗专业技术人员报名登记表》。

报考者为 2023 年应届毕业生的，在资格复审前如未取得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等相关证件的由其学校出具证明（应说明考生基本信息、入学时间、毕业时间、学历学位以及所学专业）；参加自学考试、成人考试等教育形式的报考者，其毕业证等证书须在招聘公告发布之日前取得。

报考人员只能选择一个单位中的一个岗位进行报名，所学专业及研究方向必须与所报专业相符（报名表所填写的专业必须与报考者本人取得高校毕业证书上所载明的专业一致），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必须一致。报名时，提交的报考信息应当真实、准确，并上传一张本人近期（近 3 个月）一寸红底免冠正面证件照（要求：不着制式服装或与背景颜色相同的上衣，格式为 jpg，文件大小不能大于 30KB）。凡提供虚假报考申请材料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报考资格或聘用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将按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并取消报考资格或聘用资格。凡因信息填报不全导致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后果由报考者自负。

2. 专业要求

岗位要求的专业参考教育部门专业目录。报考岗位专业要求为专业类，符合该专业类的专业均可报考；报考岗位要求为具体专业的，只能以该专业报名。

报考岗位要求为本科及以上学历的，以研究生学历报考的，研究生所学专业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属同一专业类。

岗位要求专业名称经教育部修改过的，根据教育部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新旧专业对照表》，所学专业为对应专业的可报考相应岗位。

3. 资格初审和结果查询

报名人员在提交报考申请 1 日后，登陆原报名网站查询资格初审结果。6 月 19 日 17:00 后，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不能再修改个人信息（建议报考人员尽早报名，以免后期因网络压力或等待审核结果等原因错失报考机会）。

4. 开考比例

公立医院公开招聘医疗专业技术人员不受开考比例限制，只要有人报名即可开考。对无人报名的岗位，经县招聘领导小组同意后，相应核减或取消招聘岗位。

5. 缴费

根据《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运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核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运发改价费字〔2016〕288 号）文件精神，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按网上提示的缴费办法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 17:00 前进行网上缴费（缴费标准为 100 元）。未按期缴费的，视为自动放弃报名。完成网上缴费的报考人员，请下载打印报名表，以备资格复审时使用。

6. 减免考务费用

根据相关政策，脱贫户家庭人员、易返贫致贫家庭人员、城市低保人员和农村低保人员可享受减免考试费政策。申请减免考试费用的报考者，需先在网上缴费，后申请办理减免考试费用。申请时须提供以下材料：脱贫户家庭人员、易返贫致贫家庭人员提供乡村振兴部门出具的证明；城市低保、农村低保人员提供低保证和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2023年6月30日18:00前到垣曲县人社局508室办理减免考试费用的手续，逾期视作放弃费用减免。

7. 下载打印准考证

通过资格初审并按规定缴纳费用的考生，请关注公开招聘公告，登录原报名网站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打印笔试准考证的，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

具体笔试时间、地点以及后续公告都将会在垣曲县人民政府网（www.yuanqu.gov.cn）发布，请考生随时关注，不再另行通知。

考生请妥善保管好自己的准考证，参加考试的各个环节都须携带准考证、有效身份证（其他证件一律无效）。

（三）考试及资格复审

1. 笔试

笔试采取闭卷的方式进行。笔试内容为《医学基础知识》和《医学专业知识》。

笔试总分100分，笔试成绩最低合格线60分。

报考人员凭身份证和准考证参加笔试。笔试具体时间、地点

以准考证为准。

2. 资格复审

依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按计划招聘人数3倍的比例确定参加资格复审人选，若最后一名成绩出现并列，则一同进入资格复审。人数未达3倍比例的按实有人数确定。资格复审人员名单另行公告。

资格复审时，应聘人员应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户口本、毕业证书、资格证、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已参加工作的需持原单位及主管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的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到指定地点参加资格复审（各类证书原件审查后退还本人）。其中：留学人员应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证件（证明）不全或所提供的证件（证明）与所报岗位资格条件不符以及主要信息不实，影响资格复审的，取消该应聘人员参加面试的资格。应聘人员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资格审查的，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

若进入资格复审的人员确认放弃资格复审或资格复审不合格的，按照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资格复审人选。递补只进行一次。

资格复审结束，经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审定后，在垣曲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面试公告。

资格审查贯穿公开招聘全过程，在各个环节发现不符合资格条件的，取消其报名或者聘用资格。

3. 面试

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的形式进行，主要考察应聘者的思维理解、分析应变、语言表达及业务知识等能力。面试总分 100 分。如参加面试人数少于或等于招聘岗位名额而形不成竞争的，考生面试成绩须达到 70 分，方可进入体检考察。面试成绩当场公布。

考生个人总成绩=笔试成绩×60%+面试成绩×40%。笔试、面试、个人总成绩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考生个人总成绩的合格线为 60 分，体检、考察人员按各岗位招聘职数 1:1 的比例由高到低依次确定。考生个人总成绩相同时，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排列确定进入体检人员名单，笔试成绩仍相同时，加试笔试一次，按加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排列确定进入体检人员名单。

（四）体检和考察

根据个人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按拟招聘人数 1:1 的比例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

1. 体检

体检在指定的具有资质的县级医疗机构进行。体检标准及项目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和《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执行。招聘岗位根据有关规定对应聘者体质有特殊要求的，按照岗位要求执行。对因怀孕不能全部完成体检项目的，按国家相关政策执行。不按时参加体检者，视同放弃资格。

2. 考察

考察采取审查档案、实地了解等形式进行，主要考核应聘者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自律意识、能力素质、学习工作表现以及需要回避的情形等并对应聘者提供报考信息和真实性和档案进行复审或复核。考察结果存入应聘者个人人事档案。

体检、考察不合格的不予聘用。因体检、考察不合格及考生自动放弃等原因形成的岗位空缺不再递补。

（五）公示与聘用

根据笔试、面试、体检、考察结果，由县公开招聘领导小组会议研究确定拟聘用人员，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垣曲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7个工作日。如有异议且查证属实的，取消聘用资格；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经报领导小组批准后，所有聘用人员按计划列入垣曲县事业编制，由人社、编办、财政等部门办理相关手续。由用人单位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为聘用人员办理聘用手续。所有聘用人员最低服务年限五年，试用期一年（包括在五年服务期内），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的，不予聘用。凡招聘人员，必须服从统一安排，不服从安排者取消聘用资格，在规定时限内不能到岗者视为自动放弃聘用资格。

（六）岗前培训

聘用人员必须参加岗前培训。

四、其他事项

（一）应聘人员提供的电话等联系方式应确保联系畅通，否则责任自负；请应聘者合理安排报名时间，避免因网络拥堵而影

响报名。

(二)应聘人员要严格遵守招聘纪律,如实提交有关证件和材料,对弄虚作假、违规作弊的,一经查实,取消报考或聘用资格,记入诚信档案,并按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三)本次招聘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举办笔试、面试辅导培训班。

(四)未尽事宜及特殊情况,由垣曲县2023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359—6011117(县人社局)

0359—6023924(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垣曲县2023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领导小组

2023年6月9日

垣曲县 2023 年公立医院公开招聘医疗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说明表

单位名称	岗位编号	岗位名称	岗位数	年龄	户籍	学历学位要求	专业要求	资格证要求	备注
垣曲县人民医院	52	专业技术岗位 1	2	35 周岁及以下	户籍不限	本科及以上学历	临床医学	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	
垣曲县中医医院	53	专业技术岗位 1	2	35 周岁及以下	户籍不限	本科及以上学历	中医学、 中西医临床医学	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	
垣曲县中医医院	54	专业技术岗位 2	1	35 周岁及以下	户籍不限	大专及以上学历	药学、中药学	具有药师及以上资格证	
垣曲县中医医院	55	专业技术岗位 3	1	35 周岁及以下	户籍不限	大专及以上学历	医学检验技术、 卫生检验与检疫技术	具有检验士及以上资格证	
备注：报考人民医院临床医学岗位及中医医院中医学、中西医临床医学岗位的，2022 年毕业生，需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2023 年毕业生，需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									